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4,103,463.03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88,196,193.2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3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5,0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2.7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业务发展情况、盈利规模、投资需求、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股东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3 日